

**雲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提案計畫書**

雲 林 縣 政 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目錄

目錄.....	I
圖目錄.....	II
表目錄.....	III
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4
一、計畫緣起	4
二、計畫概述	4
三、建設目標與效益說明	8
四、計畫內容	10
五、計畫執行	13

圖目錄

圖 1	計畫周邊道路系統.....	6
圖 2	計畫道路現況.....	7
圖 3	計畫周遭 1 公里重要集結點.....	10
圖 4	計畫道路工程位置圖.....	11
圖 5	計畫道路建議道路斷面圖.....	11

表目錄

表 1 本計畫與重要地點或道路連結情形	6
表 2 計畫道路交通量與服務水準分析	9
表 3 經濟效益指標評估結果彙整表	9
表 4 工程建設經費表	12
表 5 周邊土地公告現值及協議價購標準表	13
表 6 計畫執行進度表	14
表 7 計畫道路分年經費需求表	14

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一、計畫緣起

水林鄉車港村位於水林鄉北側，靠近四湖都市計畫區，村內民眾往來四湖都市計畫區，或是透過縣道 155 線通往北港鎮，全賴鄉道雲 151 線聯繫。然而因此段道路部分路段由 15 公尺寬限縮至 8 公尺，若扣除二側路肩，實際道路寬度僅約 6 公尺左右，且路形不佳，車道急速縮減，對往來車輛雙向通行存有交通安全隱憂，建議應予拓寬；為利行車安全及維護交通順暢，改善村民生活環境，因此提出「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拓寬改善工程」。

目前本計畫用地取得作業已全數完成，且已辦理完成先期規劃。然因工程經費規模較大，建請中央補助工程經費以利區域發展與維護居民通行安全。

二、計畫概述

(一)整體運輸發展策略及提案路段未來配合情形

雲 151 線為水林鄉往來北港與四湖之重要道路，可連結縣道 155 線與雲 165 線，並做為雲 136 線之替代道路。本計畫路段由於線形不佳，道路縮減，因此常發生交通事故，改善後可望提高用路品質與民眾用路安全，也可使水林鄉與鄰近鄉鎮往來更為密切。

(二)周邊道路系統與現況服務水準分析說明

計畫範圍內目前主要運輸系統以公路系統為主（參見圖 1）：

1.縣道 153 線

經麥寮、東勢至好收，與縣道 158 甲線、縣道 158 線與縣道 160 線相交。雙向二車道，標線分隔，路面寬度僅 8.8 公尺。為南北向聯絡道路之一，方便通往重要東西向聯絡縣道。

2. 縣道 155 線

經五條港、四湖、好收至北港，與縣道 160 線相交。雙向二車道，標線分隔，路面寬度僅 6.9~7.7 公尺。為南北向聯絡道路之一，以北港至好收路段交通量為最大。

3. 鄉道雲 136 線

鄉道雲 136 線起點自口湖鄉下崙，終點至四湖鄉下鹿場，全長 10.192 公里，寬度約 10 公尺。鄰近水林鄉車港村路段與鄉道雲 151 線本計畫所在路段幾近平行，然而二鄉道中間因牛挑灣溪阻隔，往來必須依靠縣道 155 線與縣道 165 線之聯繫。

4. 鄉道雲 165 線

鄉道雲 165 線起點自四湖鄉砂崙腳，終點至北港鎮好收，全長 5.983 公里，寬度約 10 公尺。水林鄉車港村欲跨過牛挑灣西通往四湖鄉，或是往南通往北港鎮，雲 165 線均為主要聯外道路之一。

至於現況服務水準部分，鄉道雲 151 線位於本計畫路段沿途聚落較少，僅與縣道 155 線，以及與鄉道 165 線交會之路口有較密集聚落，因此道路服務水準約為 B 級。經雲林縣政府例行性縣道交通量調查結果，顯示作為水林鄉車港村主要聯外道路之縣道 155 線，其四湖-好收段之尖峰小時交通量，雙向合計僅 256 PCU (服務水準 A 級)，顯示此處往來道路交通情況尚稱良好。



圖 1 計畫周邊道路系統

(三)與重要開發區、觀光景點、政經中心、產業園區、大眾運輸集結點或重要道路之連結情形

本計畫之計畫道路與重要開發區、大眾運輸集結點或重要道路之連結情形如表 1 所示。

表 1 本計畫與重要地點或道路連結情形

計畫項目	連結情形		
	重要開發區	大眾運輸集結點	重要道路
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四湖都市計畫區	—	縣道 155 線 雲 165 線

資料來源：本計畫蒐集彙整。

(四)周邊道路土地使用現況；周邊都市計畫區及產業園區發展現況

本計畫路段沿線二側多為農地或未利用之土地，僅有零星一至二層樓建物（參見圖 2）。



圖 2 計畫道路現況

(五) 周邊中央重大建設計畫之辦理現況及與本工程之配合情形

本計畫僅為聚落聯外道路，周邊並無重大建設計畫。

(六) 配合「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進行區域協商整合

本計畫並未有區域協商整合。

(七) 屬「中央補助型計畫資源整合平台」審議通過之地區整合建設計畫

本計畫非屬地區整合建設計畫。

(八) 配合鐵路平交道路口改善

本計畫並未行經鐵路平交道。

(九) 與「綠色路網或低碳運輸」之配合情形

由於本計畫僅為聚落聯外道路，且拓寬後僅供雙向各一較寬之混合車道以供汽機車通行，因此並未有綠色路網或低碳運輸之規劃。

(十)與「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之配合情形

本計畫目前未有與「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配合之計畫。

(十一)是否為原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內之工程

本計畫並非為原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內之工程。

(十二)說明該路段以交通工程或交通管理手段改善之執行情形，並檢討說明必須辦理拓寬或新闢之確切理由

蒐集近年本計畫範圍肇事資料，於民國 101 年發生一件 A2 肇事案件，經與當地民眾及警察機關勘查後，肇事因素為：

- 1.現場地處偏僻，沿線路燈照度不足（約 5 成，屬非人為因素）。
- 2.現場道路縮減路段（約 5 成，屬非人為因素）。

針對本路段，縣府及水林鄉公所曾會同相關單位現場會勘後表示，現場道路束縮，有影響行車安全之顧慮，建議辦理拓寬改善及路燈改善，以消除肇事因素。

由於本計畫路段為車港村居民通往四湖鄉或北港鎮之必經之路，幾為車港村之聯外要道，然而在鄰近村內路段道路寬度僅 8 公尺，若扣除二側路肩，實際道路寬度僅約 6 公尺左右，對往來車輛雙向通行存有交通安全隱憂；再者進入計畫起點附近路段均已拓寬，然而鄰近車港村聚落前路段倏地限縮僅剩 8 公尺寬度，由於道路二側排水溝為明溝，對於夜間往來車輛通行而言，在視線不佳情況下亦存在有交通安全疑慮，因此建議應辦理拓寬。

三、建設目標與效益說明

(一)道路功能定位及建設完成後可達成之功能目標

1.道路功能定位

為水林鄉車港村最主要的聯外道路。

2.建設完成後可達成之功能目標

可改善村民生活環境品質，確保人民財產安全及便利交通。解決交通安全上的問題，減少交通事故。

(二)目標年交通量及道路服務水準預測

根據本計畫調查，顯示雲 151 線既有路段之服務水準為 A 級，若能按照規劃寬度拓寬，預期未來將可提供約 A 級之服務水準。

表 2 計畫道路交通量與服務水準分析

方向	現況年				目標年 (140 年)			
	容量	流量	V/C	LOS	容量	流量	V/C	LOS
往北	600	125	0.21	A	900	158	0.18	A
往南	600	134	0.22	A	900	159	0.19	A

資料來源：本計畫分析整理。

(三)經濟效益分析及績效指標(如瓶頸路段改善縮短旅行時間百分比、綠色或再生回收材料使用比例、非都會計畫區道路面積/都會計畫地區道路面積、周遭 1 公里內重要道路或集結點等)。

1.經濟效益分析

由表 3 之經濟效益評估結果，可知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路段道路拓寬改善工程並不具經濟效益，然而本計畫所肩負責任主要在於維護當地居民之基本行的權利與安全，並無法純以經濟效益來衡量。

表 3 經濟效益指標評估結果彙整表

淨現值 (萬元)	-369.03
益本比 (B/C)	0.71
內部報酬率 (%)	2.62%

資料來源：本計畫分析整理。

2.參見圖 3 所示，本計畫周遭 1 公里內並無重要道路或集結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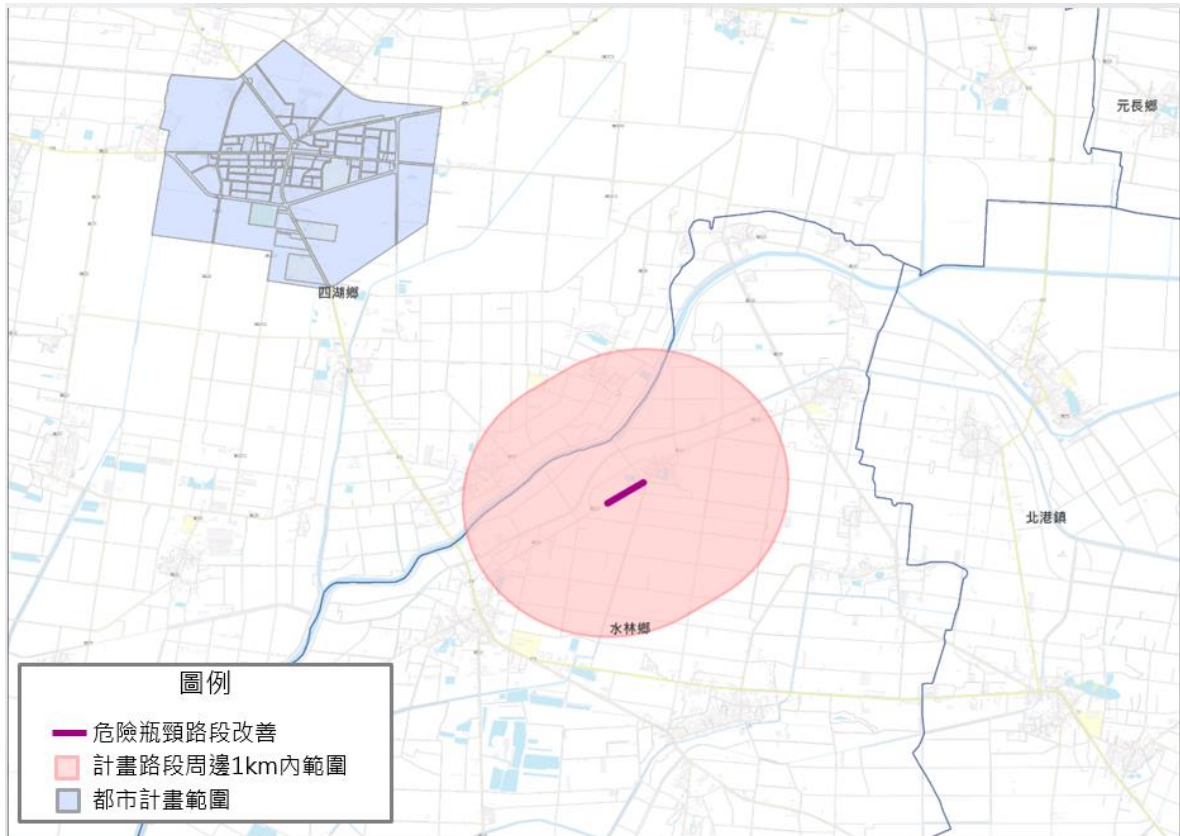


圖 3 計畫周遭 1 公里重要集結點

四、計畫內容

(一)道路建設之起迄點(地名及里程)及長度、寬度等

- 1.計畫起點：雲 151 線 0K-016。
- 2.計畫迄點：雲 151 線 0K+270。
- 3.計畫長度：約 286 公尺。
- 4.計畫寬度：15 公尺。
- 5.計畫橋梁面積：無橋梁。
- 6.計畫現況寬度：既有道路寬度約 8 公尺。



圖 4 計畫道路工程位置圖

(二)道路工程規劃

規劃 15 公尺之初步道路斷面圖如圖 4 所示。後續縣府將協調連同銜接之已拓寬 15 公尺路段，共同劃設分向線及車道線，以維護維護用路人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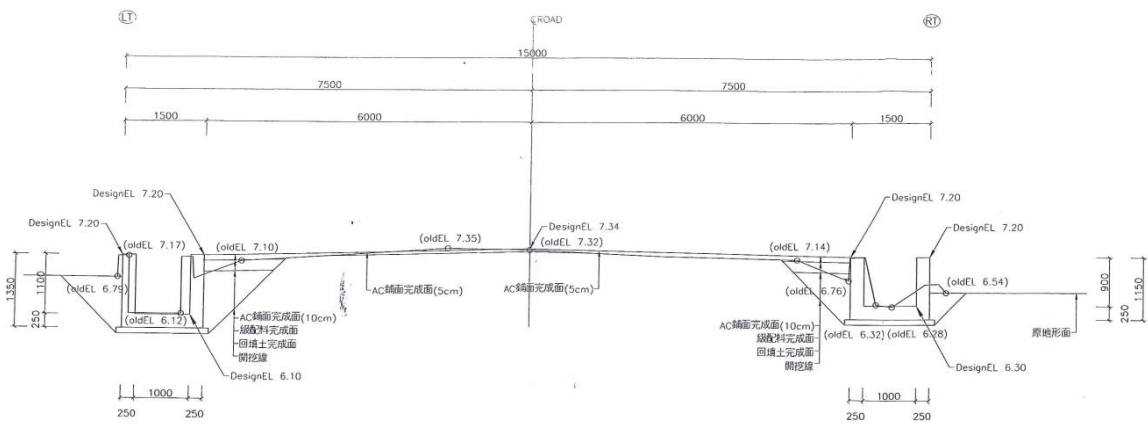


圖 5 計畫道路建議道路斷面圖

(三)道路景觀規劃

本計畫會延伸前段已拓寬至 15 公尺路段之道路斷面配置方式，因此

並無道路景觀綠美化之規劃。

(四)合乎規範之綠色材料使用規劃

本計畫將使用再生及回收粒料，相關規範請參考附件一。

(五)都市計畫作業相關辦理情形

本計畫全段位於都市計畫區外。

(六)用地取得作業及進度說明

本計畫所需用地總面積為 4,290 平方公尺，全段二側土地均已完成用地取得作業。

(七)經費估算

1.工程總經費、用地費及拆遷補償費

(1)工程建造費：18,329 千元

本計畫道路拓寬範圍位於非都市計畫區內，現況路幅寬度約 6 公尺，辦理拓寬長度約為 286 公尺。計畫路段道路寬度拓寬至 15 公尺，預估工程建設費用約 18,329 千元，有關工程建設經費詳見表 4 所示。

表 4 工程建設經費表

都市計畫區外	單位	數量	單價 (元)	複價 (元)
一、設計監造作業費用	式	1	859,188	859,188
二、用地取得及拆遷補償費	式	1	0	0
三、直接工程費	式	1	14,319,806	14,319,806
1 路工工程(新闢拓寬)	M ²	2,574	4,765	12,265,110
2 路工工程(道路整建)	M ²	1,716	800	1,372,800
3 結構工程	M ²	0	40,000	0
4 加值營業稅	式	1	681,896	681,896
四、間接工程成本	式	1	1,431,981	1,431,981
五、預備費	式	1	1,431,981	1,431,981
六、營建物價指數調整費	式	1	286,396	286,396
工程總經費				18,329,352

(2)用地拆遷補償費：0 萬元。

計畫道路行經雲林縣水林鄉蘇秦段，預估需用地取得 2,574 平方公尺，用地已取得，周邊土地公告現值及協議價購標準詳表 5 所示。

表 5 周邊土地公告現值及協議價購標準表

行政區	地段	地號	公告現值 (元/m ²)
水林鄉 車港村	蘇秦段	1775、1777、1782、1812、 1817、1821	660

(3)總建設經費：18,329 千元

計畫道路工程建造費約 18,329 千元，用地拆遷補償費 0 元，合計總建設經費 18,329 千元。

2.估算中央補助款及地方自籌款

預計中央補助款約 14,846 千元；地方自籌款則約 3,483 千元。

(八)資訊公開

本計畫已於 103 年 7 月 31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並已於 104 年 11 月 18 日、105 年 1 月 28 日二度辦理公聽會（可參見附件二之會議記錄）。

(九)環境影響說明

本道路計畫經檢視並未行經環境敏感區域，無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相關證明文件請參考附件五。

五、計畫執行

(一)執行單位

- 1.徵收由雲林縣水林鄉公所負責，施工亦以公所為主。
- 2.完工後每年度養護工程由縣府負責。
- 3.中央補助經費管控則由公路總局負責。

(二)計畫進度

本計畫預定執行進度如表 6 所示。

表 6 計畫執行進度表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規劃 (含基本設計)	已完成設計
發包	108.03.30
施工 (開工)	108.04.30
完工	108.12.31

(三)分年經費分攤之說明

分年經費與中央地方經費分攤結果參見表 7 所示。

表 7 計畫道路分年經費需求表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107 年度	108 年度	小計
中央補助款	-	14,846	14,846
地方自籌款	-	3,483	3,483
合計	-	18,329	18,329

註：以工程 108 年發生權責計算。